



陆自荣 著

文化整合与社区和谐

——兼析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及意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陆自荣 著

文化整合与社区和谐

——兼析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及意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化整合与社区和谐: 兼析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及意义 /
陆自荣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7-5161-0624-2

I. ①文… II. ①陆… III. ①社区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66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48262 号

文化整合与社区和谐 陆自荣 著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冯春风

责任校对 石春梅

封面设计 大鹏设计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1 (编辑) 64058741 (宣传) 64070619 (网站)
010-64030272 (批发) 64046282 (团购) 84029450 (零售)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5.5 插 页 2

字 数 260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上篇 理论与逻辑：文化整合与社区治理

第一章 文化整合的理论资源	(3)
一 古典社会学理论的“文化整合”资源	(3)
1. 斯宾塞的社会有机体与整合概念	(3)
2. 涂尔干的集体意识与道德整合	(9)
3. 韦伯的价值理性与价值整合	(12)
二 现代社会学理论的“文化整合”资源	(18)
1. 帕森斯功能主义中的整合概念	(19)
2. 哈贝马斯对整合模式的当代重构	(24)
第二章 文化整合的实质与形式	(30)
一 文化整合的实质	(30)
1. 文化整合的类属关系	(30)
2. 象征性规制：文化整合的实质	(34)
3. 人的社会化与文化整合	(37)
二 文化整合的形式	(40)
1. 宗教规制、道德规制、伦理规制与法律规制	(40)
2. 观念规制与符号规制	(45)
三 文化整合对应利益调节	(55)
1. 社会秩序的观念论和物质论	(55)
2. 文化整合和利益调节：整合的两种类型	(58)
第三章 文化整合对社区治理的意义	(61)
一 社区的文化内涵：社区与社会的区别	(61)
1. 古典社会学社区与社会的概念	(61)

2. 文化价值诉求：古典社会学社区的特征	(64)
3. 现代社会理论对社区文化内涵的肯定	(67)
二 文化整合与利益调节：社区与社会层面的整合机制	(70)
1. 社会层面利益整合的主导地位	(71)
2. 利益调节在社区层面的意义及局限性	(74)
3. 文化对社区整合的意义	(76)

中篇 历史与实践：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及效果

第四章 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模式	(83)
一 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的历史背景	(83)
1. 南赣社区治理模式的政治社会大背景	(83)
2. 南赣社区治理模式的地方社会小背景	(85)
二 南赣社区治理模式的具体体现	(88)
1. 行“十家牌法”	(88)
2. 举“乡约”	(93)
3. 兴“社学”	(96)
第五章 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的文化整合	(104)
一 南赣社区治理：王阳明心学的实践模式	(104)
1. 心学宗师：王阳明的文化资本	(104)
2. 乡约是心学的实践模式	(107)
3. 讲学（社学）是其心学模式的实践	(109)
二 教化与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	(112)
1. 举“乡约”与教化民众	(112)
2. 行“十家牌法”与教化民众	(114)
3. 兴“社学”与教化民众	(117)
4. 教化民众的其他牌谕	(118)
三 王阳明的人格魅力对社区治理的意义	(119)
1. 疏奏中反映的王阳明亲民人格	(119)
2. 诗文中反映的王阳明亲民人格	(125)
3. 人格魅力与教化	(127)
第六章 王阳明南赣社区治理的效果	(134)

一 老百姓心中的王阳明形象	(134)
二 南赣社区治理模式的实效	(137)
1. 举“乡约”的实效	(137)
2. 兴“社学”的实效	(141)
三 南赣社区治理模式的继承	(145)
1. 王门弟子对乡约的实践与发展	(145)
2. 王门弟子对社学（讲学）的继承与发展	(150)

下篇 讨论与深化：传统社区文化创造转化与社区整合

第七章 乡约社学的整合价值：文化整合的中西比较	(157)
一 规制的价值取向：普遍主义与特殊主义	(157)
1. 宗教类型：普世宗教—多神论	(157)
2. 伦理类型：宗教伦理—家族伦理	(160)
3. 法律类型：形式主义—实质主义	(164)
二 规制的价值取向与社团性质	(168)
1. 普遍主义与团体格局社团	(168)
2. 特殊主义与差序格局社团	(170)
3. 文化多元性与当代社团重建	(171)
三 乡约社学的整合价值	(174)
1. 作为伦理价值整合的乡约和社学	(175)
2. 作为地方习俗整合的乡约和社学	(179)
第八章 社区整合现状与社区文化建设的意义	(183)
一 我国社区整合现状	(183)
1. 社区认同和社区参与：衡量社区整合的两个维度	(184)
2. 认同度低和被动参与：社区整合之现状	(188)
二 社区文化及其整合意义	(191)
1. 社区文化的内涵	(191)
2. 社区文化的整合功能	(195)
3. 社区文化建设及整合作用的典型案例	(197)
第九章 乡约与当代中国乡村社区整合	(201)
一 乡约的地方性与农村社区整合	(201)

二 现代乡约实践	(203)
1. 杨开道的农村地方社会组织	(203)
2. 梁漱溟的乡农学校	(205)
三 乡约与新农村建设	(208)
1. 乡约对新农村建设的意义	(208)
2. 村民自治与新乡约	(210)
3. 新乡约与村民委员会及其他自治组织的关系	(212)
4. 新乡约的特征	(214)
四 村落互助组织案例考察	(216)
1. “互助组织”的特点及行事方式	(216)
2. 互助组织行事的具体案例	(218)
3. 文化资本和社会资本：互助组织动用的资源	(219)
第十章 社区道德文化教育与社区整合	(221)
一 社区道德文化教育：“社学”的经验启示	(221)
1. 阳明“社学”之社区整合作用及对当代社区 教育的启示	(221)
2. 社区道德文化教育：社区教育主要类型	(224)
二 社区宗教道德教育与社区整合	(226)
1. 宗教的社区道德教育意义	(226)
2. 宗教文化对宗教社区的整合作用	(227)
三 社区民俗道德教育与社区整合	(229)
1. 民俗文化的社区道德教育意义	(229)
2. 民俗道德教育与社区整合	(230)
四 社区历史道德教育与社区整合	(235)
1. 历史记忆的社区道德教育意义	(235)
2. 历史道德教育与社区整合	(236)
致谢	(241)

上篇 理论与逻辑：文化整合 与社区治理

第一章 文化整合的理论资源

文化整合不是一个全新的概念，有学者曾使用过这一概念，如索罗金在研究“社会与文化的动力学”时就提到过文化整合；但是，文化整合也不像“社会整合”和“系统整合”那样得到学术界的公认，具有非常明确的固定所指，如《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就把“文化整合”和“文化功能”两个概念等同^①。此处所使用的文化整合到底是什么含义？其和“社会整合”、“系统整合”等相关概念是何关系？值得仔细梳理。本章主要是梳理古典社会学理论和现代社会学理论中的文化整合资源。

一 古典社会学理论的“文化整合”资源

19世纪以来，西欧社会经历了从传统向现代的转型，正是这一社会转型，催生了一批研究社会转型的社会理论家，这些理论家的研究基本上都涉及社会整合问题，如孔德、斯宾塞、马克思、涂尔干、韦伯等。在此，选择斯宾塞、涂尔干和韦伯的相关理论进行简单论述，以说明社会整合理论的古典形态。

1. 斯宾塞的社会有机体与整合概念

斯宾塞是一位社会有机论者，认为社会和生物体一样是一个有机体；他借用代表当时科学最高发展水平的生物学的研究方法研究社会。首先他根据社会整合机制的不同把社会划分为军事社会和工业社会，同时，在他看来，不同的社会整合机制也代表着社会的进化。因此，其社会整合思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编委会：《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2年版，第411、419页。

想也集中体现于“两种不同社会类型的划分”、“社会进化论”以及“社会有机体论”的相关论述之中。在此也想从这三个方面对其社会整合思想进行简单梳理。

(1) 军事社会和工业社会：两种不同整合类型的社会。斯宾塞认为，通过分化和整合，社会从简单向复杂进化。在分化和整合过程中，出现了两种类型社会：军事社会或尚武社会（the military type of society）和工业社会或劳作社会（the industrial type of society）。一个社会的资源是用来支撑军事体系，执行战争理念，就是军事社会；当工业成为国家理念，军队只是用于防守目的，就是工业社会。

整合机制的不同是军事社会和工业社会的主要标志，美国社会学家尼尔·斯梅尔瑟曾对斯宾塞的军事社会和工业社会进行对比，指出了两者的协作原则区别：军事社会是强制性合作，由强制性命令形成的严密组织，具有积极和消极两种形式的活动规则；工业社会是自愿合作，由契约和正义原则形成的规则，只有消极的活动规则。

军事社会虽然以强制合作为标志，但这一标志并不是要否认整合在军事社会中的作用。相反，军事社会是社会发展过程中的重要整合阶段。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首先，战争促进社会分化。战争带来战俘，并使战俘成为庄园和牧场的奴隶，进一步导致了三种与社会控制相联系的特征得以产生：体力劳动的低等与自卑、傲慢带来的无所事事、与敌人战斗成为唯一与男人相称的职业。这些特征和倾向表明了作为社会分化的最初形式——作为统治的军事阶级（militant class）和作为隶属的劳作阶级（industrial class）的区别。这种社会分化的制度化产生了奴隶制；带来了社会阶级的复杂化。而这一复杂化的过程也是一个整合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被征服者与征服者必须互相配合才能生存，社会才能发展。

其次，战争直接促进了社会整合。战争带来的社会动员从内部刺激了社会聚集体的演进。战争要求社会各部分统一步调、互相配合，只有将各种力量协调在一个统一的组织之下，才能形成联合的优势。一旦享受到联合带来的利益后，社会聚集体逐渐从较小的团队联合成较大的部落，最后形成国家。“大社会的形成是战争带来的同样重要的好处。单凭武力，就使小的游牧部落结合成大部落；单凭武力，就使大部落结合成小国家；单

凭武力,就使小民族国家结合成大民族国家。”^①此外,随着战争产生的人们之间的相互合作、下级对上级的服从和个人为集体的必要牺牲等行为形成新的社会准则和要求,这些都促使社会进一步整合。

军事社会是社会整合的重要阶段,但是,随着社会的进化,其进入了更高级的整合阶段——工业社会。在斯宾塞看来,西方当时已是社会结构的转变阶段,正在走向高级的工业社会。斯宾塞把工业社会的一个特征定义为“契约体制”,与军事社会的“地位制”相对。从个人角度看,契约体制基于人们之间的平等自由法则,维护人的交换自由;就政府而言,除了要保护个人生命、财产安全,还要保护个人自由,特别是必须保护个人之间的自愿合作和交换的契约自由。斯宾塞认为,理想的工业社会是更多的基于契约而非身份的,是民主的、分权的,是以可塑性和社会流动性为标志的,是社会经济开放、有限政府的,是无限个人优先权的,是由按劳分配规定了自然公正的。历史的进步体现在,社会财富不再是由战争与征服得来,而是通过工业生产发展而来;个人权利也不再是恩赐的特权。

对于社会的分化整合,斯宾塞提出了“分工专职”理论,他认为社会发展意味着进一步的分工细化,同时,合作又是越发必要和紧密,而人们之间的合作趋势又是越发自愿的。军事社会是强制的合作体系,而工业社会是自愿的合作体系。“工业生活,正如我们所知,已不再由补偿性合作来维系,而靠自愿的合作,它使人们逐渐适应了独立的活动,使他们懂得在尊重别人的权利的同时,也要强调自己的权利,加强了他们对个人权利的意识,敦促他们更好地抵抗政府的集权控制。”^②

(2) 社会有机体与社会整合。社会有机体是斯宾塞的主要社会理论之一,社会有机体和其社会整合相关联。有了社会的整合机制,社会才构成一个有机体。从社会有机体的角度,斯宾塞阐述了其国家理论。其整合理论在其国家理论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对此,乔纳森·哈斯就认为斯宾塞的国家理论是社会“整合论”的代表^③。当然,斯宾塞的社会有机体理论中

① [英] 斯宾塞著:《社会学研究》,张宏晖、胡江波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1年版,第167页。

② [英] 斯宾塞著:《国家权力与个人自由》,北京:华夏出版社2000年版,第118页。

③ Elman Service, “Classical and Modern Theories of the Origins of Government”, in Ronald Cohen & Elman R. Service. eds., *Origins of the State, The Anthropology of Political Evolution*, Philadelphia, 1978, pp. 21 - 34; Jonathan Haas, *The Evolution of the Prehistoric State*, pp. 33, 59 - 63.

的社会整合思想更多的是通过把社会有机体和生物有机体类比来表现。

斯宾塞通过把社会有机体和生物有机体类比，得出社会有机体和生物有机体一样，越来越整合成一个整体。“这种由许多人构成一个社区的联合；这种原来独立的各单位间不断增强的相互依赖关系；这种公民们逐渐组成具有互利功能的不同团体的分离倾向；这种包含不相似部分的整体形成；这种一部分受到伤害不能不使其余部分也感觉到伤害的有机体的成长——所有这些全都可以根据个体化的法则加以概括。社会的发展，也和人的发展及一般生命的发展一样，可以描述为一种个体化——变成一个事物——的倾向。”^①

低级和高级社会整合形式的不同，就好比低等生物的整合与高等生物的整合不同一样。“低级结构与高级结构的社会所表现的敏感性在程度上是不同的，正如加以同样对比的各种动物一样。低级有机体在各部分被割成碎片后，各部分还能继续生存的那种机能，是刚刚描述的另一特性的显而易见的自然结果；那一特性就是：它们是由许多相同成分的复制品组成。……反之，以比较高级的方式组织而成的生物的任何组成部分在和其余部分分离时就不能够生存，其原因就在于它未包括所有的生命要素，而要依靠与它相分割的那些部分来供给它营养、神经能量、氧气，等等。那么，当然，最早的和最近的社会形式，因为在结构上同样的有区别，在对待伤害的敏感方面也将同样的有区别。因此，一个野蛮人的部落可以被分割和再分割，而给各个部分只带来很少或并不带来任何不便。……相反地，在一个类似于我们自己的社区的社区里，没有一个部分可以割掉或加以伤害而不使所有的部分都遭受痛苦。”^②

整个社会是一个整合完好的有机体，其中任何部分的病态、伤害都会导致其他部分的病态、伤害。对此，他指出：“无论是什么造成了社区的某一部分的疾病状态，都一定会不可避免地使所有其他部分受到伤害。他必然会明白，他自己的生命只能以社会变成它应有状态的同样速度，变成它应有的那个样子。简言之，他必然会对这有益的真理获得深刻的印象：在一切人都自由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全地自由；在一切人都有道德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全地有道德；在一切人都幸福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

① [英] 斯宾塞著：《社会静力学》，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262 页。

② 同上书，第 260—261 页。

全地幸福。”^①

整个社会是一个有机整体，这一有机整体也是社会整合的结果，没有整合、没有形成有机体根本谈不上文明。文明的过程就是社会成员联系加强、利益关联密切的过程。他对人类的各种行为和利益进行了一系列的考察，最后指出：“现在再回到我们的出发点，当发现社会及其成员之间存在如此重大的联系时，公共利益与私人利益是基本一致的这一事实，就不会不更加清楚地被认识了。”^②

(3) 社会进化与社会整合。斯宾塞的社会整合理论是其社会进化论的一部分。社会的进化既是伦理的进化，也是整合方式的进化，如：从军事社会进化到工业社会，其核心就是整合机制从强制性整合到契约性整合。

斯宾塞认为伦理的进化就是社会进化的主要标志。在其《社会静力学》中，他列举了大量的事例说明伦理进化是人类文明的主要标志。还在早期，斯宾塞就认为社会进化本质上既是完善的过程（与社会环境完全适应的过程），也是伦理上至善的过程。自愿合作（偏重人主观的倾向）与相互依赖（偏重客观形势）的增加既是必然的，也是显示伦理进化方向的。

从社会进化的方向来看，斯宾塞的社会进化是从野蛮到文明，是人类从无限制的暴力斗争向越来越多的自愿合作进化，也就是从赫胥黎笔下“非伦理的人”进化到“伦理的人”。斯宾塞一直认为他那个时代的世界是军事型与工业型的混合交叉，而发展趋势就是进化到工业型理想社会。他以自己所在的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作为工业社会的雏形，确立自己从战争到和平，从专制到民主，从强制合作到自愿合作的社会进化图景。斯宾塞所认为的人类社会进化，本质上的趋势是社会单元结构与功能的分化（如职业的分化），由此，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依赖性增强，自愿的合作增多，社会制度更加民主，开放，世界趋向和平，个人与社会的“群己权界”和谐地界定，个人权利与个性得到保护和发扬。

斯宾塞“社会进化”理论的核心要义是人的素质和社会结构相适应的同步进化过程。而以人类社会近现代中长期的阶段发展观之，社会进化

① [英] 斯宾塞著：《社会静力学》，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262—263 页。

② 同上书，第 262 页。

的具体图景就是以市场经济为特征的近现代工业文明的发展。在斯宾塞笔下，概括为由专制、尚武的军事型社会向民主、和平的工业型社会的转变。斯宾塞之所以认定这个过程是“进步的”，是人们之间日益形成有机的而非强制的联系，个人权利和相互依赖同步发展。一方面，自由的市场经济的运行使社会物质福利大幅度增加。另一方面，此过程中，人们的才智和道德素质也得到了提升。此不仅是符合、推动人类经济福利的增长方向，更具有道德上的成长性。由此看来，斯宾塞的社会整合理论是其进化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社会整合度的提高，也就不可能有社会的进化。

斯宾塞在他的著作中反复提到，有机体越高级，就越有个体化倾向，而同时又有更限度地相互依赖。从个人与社会关系的角度看，“这种最高的个体化必须与最大限度地相互依赖相结合。虽然这说法看起来好像自相矛盾，进步却是同时走向完全的分离和完全的联合的。但是这分离是一种与为了满足社会需求而进行的最复杂的结合相一致的分离；而这联合是一种不阻碍每一个性的完全发展的联合。”^① 斯宾塞试图在人口增加、社会分工细化这一客观前提下来解决相互依赖与个人独立的矛盾。一方面“通过最精细的再分工”、“最极端的相互依赖”；另一方面“每个个人又必须有机会做他的欲望激励他去做的无论什么事情”。^② 斯宾塞极为得意的分工专职理论，就是要表明个体有各自的特性和利益；随着进化发展，社会单元结构与功能的分化又促进了彼此间的相互依赖。

同时，在斯宾塞看来，个人独立与相互依赖并行发展，两者之间的关系是随进化而越发和谐的。“毫无疑问，人类的进步，的确和趋向更完全的个体化一样，也趋向更多的互相依赖；毫无疑问，每个人的福利每天都更多地包含在全体人们的福利之中；因此，毫无疑问，尊重所有人的利益是每个人的利益之所在，对此可以有益地详细举出例证，因为这是一项许多人似乎对之还可悲地毫无所知的事实。”^③ 由于相互依赖，所以人类的事务是普遍联系的。人们的幸福是由任何无数而极其微小的相互影响积累而成。请听一下斯宾塞的言说：“在一切人都自由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

① 斯宾塞著：《社会静力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250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251页。

全地自由；在一切人都有道德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全地有道德；在一切人都幸福以前，没有任何人能完全地幸福。”^①

2. 涂尔干的集体意识与道德整合

涂尔干的社会整合思想是和其道德科学重建联系在一起。在涂尔干那里，任何团体都是通过道德而联合起来的，传统社会如此，现代社会也应该如此。但是，随着社会转型，传统社会道德的整合功能降低，不足以担当起现代社会整合的重任。因此，涂尔干的社会整合思想也是力图重建道德体系的整合能力。在此，他对道德的基础——“集体意识”进行了深入分析，并立足于不同的集体意识，提出了两种不同的联结方式——机械团结和有机团结。而这些思想也是其社会整合理论的主要体现。

(1) 机械团结和有机团结：两种不同的整合机制。“机械团结”与“有机团结”这对范畴是涂尔干用来研究社会团结而划分的，是为了说明个人与社会是如何结合在一起的，即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按照涂尔干的观点，机械团结的主要特征是：社会中人与人的差异很小，集体成员有相类似的特质；由于人与人之间没有分化，这样的社会呈现出高度的一致性；人与人之间保持着相似性与相同性是以集体湮没个性为代价的；个人的行动总是自发的、不假思索的和集体的；社会与宗教结为一体，宗教观念渗透了整个社会。机械团结的一个明显的客观标志是“镇压的权利”，即对差别性、异质性的强制压抑。这种团结的形式对应的是传统社会，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种氏族社会，氏族中各个成员都是可以相互替换的。“有机团结”则是现代社会的产物，它是建立在社会分工与个人异质性的基础之上的一种社会联系，其主要特征表现在：社会上个人与群体之间存在显著差异，并且这种差异不断发展；社会分工变得错综复杂，社会的基本任务以各种曲折的方式由人们共同来完成；专门化分工发展的结果导致相互依赖性的增长。对于两种不同的社会团结，他写道：“前一种团结是建立在个人相似性的基础上，而后一种团结是以个人的相互差别为基础。前一种团结之所以能够存在，是因为集体人格完成吸纳了个人人格；后一种团结之所以能够存在，是因为每一个人都拥有自己的行动范围，都能够自臻

^① 斯宾塞著：《社会静力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262—263页。

其境，都有自己的人格。”^① 两种团结类型借助不同的法律形式而得到鲜明体现，法律类型的研究是透视社会团结的最好途径，通过法律检验不同社会形态下的集体意识，并由法律的演变论证社会团结是由机械团结走向有机团结，这是涂尔干《社会分工论》这一著作的主要思路。

涂尔干首先根据制裁方式的不同对法律进行了分类：“一类是有组织的压制性制裁，另一类是纯粹的恢复性制裁”^②。这两种不同的法律制裁分别对应着不同的社会团结形式。

压制性法律对应的是机械团结。涂尔干认为，一种行为不是因为犯罪而触犯了集体意识，进而遭到惩罚，而是因为触犯了集体意识而形成犯罪。这种制裁形式首先是一种报复行为，它是对犯罪行为者侵犯集体意识而使大家感情受挫的报复行为。同时，因为在机械团结当中集体感情是维持社会团结的重要纽带，所以压制性法律实际上就是要迎合那些被侵犯的集体意识，是对集体意识的一种补偿，以此维系社会最低限度的整合。恢复性法律对应的是有机团结，它所强调的不再是惩罚违反社会规则的行为者，而是依据正义重建事物应有的状态，它的目标在于促成个人之间的合作，维持各种部门化了的个人和群体间的相互信赖模式。

(2) 集体意识是社会团结的基础。集体意识是涂尔干提出的另一概念，其在涂尔干的思想中占据了重要地位。在《社会分工论》中，他给集体意识下了一个简单明了的定义：“社会成员平均具有的信仰和情感的总和，构成了他们自身明确的生活体系，我们可以称之为集体意识或共同意识。”^③ 对此，涂尔干进一步解释：“严格地说，它是作为一个整体散布在整个社会范围内的，但这并不妨碍它具有自身的特质，也不妨碍它形成一种界限分明的实在。实际上，它与个人所处的特殊状况是不发生关系的，所以其人已去，其实焉在。它在南方和北方、都市和小镇都是一样的，在不同的职业中也都是一样的。它并不会随着世代的更替而更替，而是代代相继，代代相传。它完全不同于个人意识，尽管它是通过个人来实现的。它是一种社会心理形式，既有自己的特性，又有自己的生存条件和

① 涂尔干著：《社会分工论》，渠东译，北京：三联书店 2000 年版，第 91 页。

② 同上书，第 32 页。

③ 同上书，第 42 页。